**关于2023年度校“励志”帮困奖学金评审的通知**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经研究决定，现将2023年度校“励志”帮困奖学金评审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评审对象**

1.本校全日制在籍注册后的本科、高职（高专）学生；

2.被学校认定为2022-2023学年家庭经济困难且品学兼优的学生。

**二、奖项设置**

1.甲等奖——金额为每学年3000元/人，人数为50人；

2.乙等奖——金额为每学年1000元/人，人数为150人。

**三、评定条件**

1.政治上要求积极上进，积极参加各类政治学习和活动；

2.遵守各项校纪校规，没有违法乱纪行为；

3.积极参加社会工作和集体活动，有很强的集体荣誉感；

4.学习勤奋、成绩优秀。

甲等奖需满足：当学年第一次考试平均学分绩点2.5（实行学年制学籍管理的专科生平均成绩在75分）及以上；

乙等奖需满足：当学年第一次考试平均学分绩点2.0（实行学年制学籍管理的专科生平均成绩在70分）及以上。

**四、评审要求**

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的原则，严格按照学生手册《“励志”帮困奖学金评定办法》进行等额评审，每学年评定一次。校“励志”帮困奖学金原则上不可与国家奖学金、上海市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、校詹守成奖学金重复评比，但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助学金。

**五、时间节点**

**1.9月14日：**发布评审通知。

**2.9月28日前：**各学院（部）按照分配名额推荐，经学生个人申请并填写“上海应用技术大学‘励志’奖学金申请表”（**一式两份，黑色水笔填写**），经学院（部）评审并公示三天后通过 “学工系统”-“评优管理”-“奖学金管理”进行网上提交。

**3.9月28日前:**各学院（部）将经由**学生工作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**申请表及《上海应用技术大学“励志”帮困奖学金初审名单汇总表》交至**学生活动中心210室，**电子版发送至邮箱**sitzzgl@163.com**。

**4.10月30日前：**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对评审材料进行整理、汇总和复审；报校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审定，并公示五个工作日。

联系人：卢老师 联系电话：60873023
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2023年9月14日